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京蓝 公告编号:2026-029

铟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铟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股票于2026年3月24日、2026年3月25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8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2、公司业绩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公司股票价格严重脱离公司业绩情况,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6年1月23日至2026年3月25日期间价格涨幅为151.79%,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1次触及严重异常波动情形。经查询,深交所官网发布的监管动态显示,公司股票已于近期被深交所重点监控,部分投资者在交易公司股票过程中存在影响股票交易正常秩序的异常交易行为,深交所依规对相关投资者采取了暂停交易等自律监管措施。

如未来公司股票价格进一步异常上涨,公司可能再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停牌核查。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受市场情绪、概念炒作等因素影响出现大幅波动,部分市场观点对公司的新业务发展、资产注入、更名及估值重构后的市值增长等方面存在过度解读与过高预期,与公司目前的实际业绩存在较大偏差。公司股价已严重脱离当前业绩,最新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与公司持续亏损、主营业务尚未形成稳定盈利的现状严重背离。未来公司股价存在大幅波动、快速下跌及估值回归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摒弃投机炒作心态,理性看待公司发展现状与估值水平,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预计2025年度经营业绩存在明显下滑,当前股价涨幅与公司经营业绩严重偏离。根据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2025年度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2,000万元至-15,000万元,较2024年度亏损幅度进一步扩大(同比增加25.63%至84.26%)。请投资者关注公司业绩变化及估值偏高风险,勿受市场情绪过热影响,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交易风险。

5、公司靶材业务目前仍处于所收购产线的检修复产阶段,尚未正式启动生产,亦未产生相关营业收入及利润。目前ITO靶材行业竞争格局已趋于成熟,市场中存在多家具备成熟生产技术、稳定客户渠道及规模化产能的国内外生产商。靶材业务下游客户对产品纯度、致密度等核心指标要求严苛,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及产品验证体系。即使公司生产出ITO靶材产品,也需要经过市场较长时间验证,市场开拓、订单获取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靶材业务未来盈利能力面临较大市场挑战。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相关事项,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6、根据公司《重整计划》,产业投资人承诺2025年12月31日前启动鑫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联科技")资产注入程序,公司已逾期未完成重组预案制定。因前期相关行政处罚,公司预计3年内无法通过发行股票实施资产注入,仅能采用现金方式;但公司资金有限,拟分批现金收购,存在2027年12月31日前无法完成全部资产注入的风险,同时还面临审批、估值谈判等不确定性。本次资产注入存在多个不确定性,市场关于公司将形成全球铟资源垄断等传闻存在显著夸大成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7、鑫联科技的主营业务为含锌铟固危废资源化利用,从钢铁、有色、化工等行业的含锌铟固危废中提取锌、铅、锡、铁等多种金属。鑫联科技覆盖铟提取中的火法富集、湿法脱杂、分段提取、铟锭提纯等流程。鑫联科技个旧总部基地2021-2025年铟产量分别为96吨、114吨、99吨、47吨、5吨,个旧总部基地2024年和2025年对核心生产系统进行涉及到基础工艺架构的大型升级而停产技改,所以铟产量较少;其他基地产铟很少或处于建设期。公司与鑫联科技为相互独立的运营主体,双方在人员、管理、技术、业务等方面均独立运营、独立管理。鑫联科技未向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双方业务决策与经营运作均自主开展,互不隶属、互不干涉。2025年度截至2025年12月25日,公司与鑫联科技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271.17万元(其中从鑫联科技采购次氧化锌粉158.92万元,向鑫联科技出售浸出渣、除尘灰112.25万元)。

8、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含锌铟固危废资源化利用业务收入为3.16亿元,毛利率方面,收入占比较高的自产精铟(纯度99.995%)毛利率处于1%的低位,粗铟、锌锭等毛利率为负数,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低。由于公司自产粗铟不足(2025年前三季度自产粗铟约9吨,外采粗铟约100吨),所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铟含量已达约99%的粗铟,因此原料价格较高,生产毛利率较低。公司采购粗铟和销售精铟均参照公开市场价格。2025年前三季度精铟产品综合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比约97.5%(未经审计),生产成本、折旧摊销及其他成本合计仅占2.5%,导致收入占比较高的自产精铟毛利率仅为1%。预计半年内还会面临自产粗铟不足的情况,外采依赖程度较高。因切换到含锌铟固危废资源化利用业务的时间较短,且公司重整后的能力有限,目前公司暂未形成部分媒体所报道的上游资源优势。公司含锌铟固危废资源化利用业务在2024和2025年的利润贡献均为负数,扣除资产减值、股权激励等非经营性因素影响后,主营业务目前仍处于亏损状态。同时,锡业股份、株冶集团等大型矿冶龙头将铟作为锌冶炼副产品产出,也对公司铟业务形成了市场竞争。

9、公司实际控制人马黎阳先生通过注册于BVI的100%持股主体骁骏传奇有限公司,全部以外部专项融资及合作入股方式收购港股主板上市公司毛记葵涌(01716.HK),本次收购未使用任何自有资金,其中绝大部分资金由香港券商提供,所融资金专项用于本次港股收购,并以收购的毛记葵涌股份作为质押担保,相关融资安排已在毛记葵涌于港交所披露的相关公告中公开。本次收购为实际控制人独立资本运作,不涉及本公司任何资金及资产,亦无法挪用于业绩补偿等其他用途;本公司与毛记葵涌在资产、财务、人员、机构、业务方面均保持独立运营,业务完全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也无业务协同关系,不会对本公司经营及发展产生影响。

10、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3月24日、2026年3月25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81%,根据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截至2026年3月25日,公司市净率为20.86。根据中上协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资源循环类平均市净率为2.35。公司股票市净率与同行业情况存在显著差异。

自2026年1月23日至2026年3月25日期间公司股票价格涨幅为151.79%,短期内价格涨幅较大,公司业绩未发生重大变化,但近期公司股票价格严重脱离公司业绩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于2026年1月28日、2026年2月2日、2026年2月5日、2026年2月24日、2026年3月9日五次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2026-014、2026-015、2026-019、2026-023),于2026年2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并且于2026年2月27日、2026年3月13日两次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暨停牌核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2026-025)。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截至本公告提交披露时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该重大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受市场情绪、概念炒作等因素影响出现大幅波动,部分市场观点对公司的新业务发展、资产注入、更名及估值重构后的市值增长等方面存在过度解读与过高预期,与公司目前的实际业绩存在较大偏差。公司股价已严重脱离当前业绩,最新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与公司持续亏损、主营业务尚未形成稳定盈利的现状严重背离。未来公司股价存在大幅波动、快速下跌及估值回归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摒弃投机炒作心态,理性看待公司发展现状与估值水平,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业绩预告大额亏损的风险

公司业绩已连续多年处于亏损状态,2023年底完成破产重整后,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939.60万元;根据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2025年度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2,000万元至-15,000万元,较2024年度亏损幅度进一步扩大(同比增加25.63%至84.26%)。公司含锌铟固危废资源化利用业务在2024和2025年的利润贡献为负数。未来公司能否成功扭亏为盈,受行业周期波动、市场价格变化、成本控制效果、融资能力恢复进度、新业务落地成效等多重不确定因素影响,存在较多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二)公司资产重组承诺履行风险

根据公司2023年11月披露的《重整计划》,产业投资人承诺于2025年12月31日前启动鑫联科技或其主营业务资产置入公司的重组程序(启动标准为2025年12月31日前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关于重组标的的资产重组预案并公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未按期完成重组预案的制订。由于2025年8月因中科鼎实相关历史遗留事项受到行政处罚,公司预计存在3年内无法通过发行股票方式实施资产注入的较大可能性,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结合公司当前资金状况,公司预计很难获得足额现金一次性完成资产注入,因此,需要考虑以现金方式分批收购鑫联科技股权或资产,该方式有可能需要较长的实施周期,存在无法在2027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鑫联科技资产注入的风险。若采用分期分批方式注入,鉴于公司的体量较小,仍极有可能触发重大资产重组或重组上市,因此存在一定的审批不确定性。此外,若以现金方式实施收购,考虑到公司当前的资金状况,可能因支付能力问题而在鑫联科技的估值方面难以与鑫联科技的所有股东达成一致从而影响资产注入的进度。上述资产重组相关工作的推进受监管政策、公司资金状况、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多个不确定性。

(三)控股股东业绩补偿逾期及新增补偿风险

1、2024年度业绩补偿逾期:根据公司2023年重整期间与控股股东云南佳骏靶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佳骏")签署的《重整投资协议》,云南佳骏承诺在剔除中科鼎实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鼎实")合并报表范围内对公司合并利润表数据的影响或贡献因素情况下,公司2024年度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不低于3,000万元。经核算,公司2024年在剔除中科鼎实影响后的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2,208.51万元,触发业绩补偿义务5,208.51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仅收到补偿款600万元,剩余4,608.51万元逾期未收到。云南佳骏目前存在资金周转压力,且已将所持公司股份超过90%质押,相关事项已引起监管机构关注,后续补偿款能否足额、及时支付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2、2025年度新增业绩补偿风险:根据公司2026年1月31日披露的《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司2025年度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2,000万元至-15,000万元,预计公司2025年在剔除中科鼎实影响后的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将大幅低于《重整投资协议》约定的不低于4,000万元的承诺目标,业绩差额预计将触发新的现金补偿义务,且金额较大。叠加控股股东2024年业绩补偿尚未足额支付完毕及高比例质押其所持公司股份的状态,新增补偿款能否足额、及时支付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四)流动性风险

截至2025年三季度末,公司账面资金912.63万元。公司目前仍处于战略转型期,多个子公司计划实施的项目需要资金投入,若相关资金无法按计划足额到位,可能导致项目延期投产、子公司扩产进度不及预期、项目实施进度不达预期等问题,进而影响公司业绩成长与整体战略转型成效。总体而言,公司资金压力尚未得到根本缓解,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五)行业及市场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具有显著的周期性和政策依赖性特征:1、价格波动风险:产品价格受全球供需、宏观经济、期货市场等多重因素影响,价格大幅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盈利水平;2、环保政策调整风险:行业受环保监管政策影响较大,若未来环保标准提高或监管力度加强,可能导致公司环保投入增加、生产经营受限等情况;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公司业务领域已吸引多家企业布局,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若公司不能在技术研发、产品质量、成本控制等方面形成核心竞争力,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滑、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六)控股股东高比例股权质押风险

根据公司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截至2026年3月19日,控股股东云南佳骏累计质押公司股份53,00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98.1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8.13%,质押股份均为首发后限售股。从质押用途来看,其中45,660万股(占累计质押股份的86.15%)系用于股东借款融资,剩余7,340万股(占累计质押股份的13.85%)主要用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业胜的日常生产经营提供担保等经营性用途。上述质押事项虽然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但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超过90%质押的高比例状态,反映其资金周转压力较大,可能影响其对公司业绩补偿承诺的履约能力。若未来股票市场行情波动或质押权人行使质押权,可能引发市场对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的疑虑,进而对公司股价及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仅解除少量公司股份质押,累计质押股份仍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8.15%,其资金周转压力尚未得到根本缓解。市场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解除意味着业绩补偿款即将足额支付"的解读,并无实际证据,也未得到控股股东确认;考虑到2025年还可能新增大额业绩补偿,因此控股股东后续业绩补偿履约能力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勿过度解读相关事项。

(七)中科鼎实历史业绩补偿能否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2018年收购中科鼎实股权时,殷晓东等原股东承诺中科鼎实2018-2020年度累计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不低于40,000万元。经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核确认,中科鼎实该期间累计实现扣非后归母净利润37,087.35万元,未完成业绩承诺,相关补偿义务人需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16,493,477.46元,并返还业绩补偿股票14,411,710.87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任何现金补偿款项,股票返还事宜亦未取得实质性进展,公司已通过发函、沟通等方式督促补偿义务人履行义务,但前述各项督促措施尚未产生任何效果,补偿义务人既未支付任何补偿款项、办理任何股票返还手续,也未就补偿事宜向公司提出任何可行的解决方案,缺乏履行补偿义务的主观意愿,亦无法排除其已不具备实际履约能力的重大可能性,业绩补偿存在很高的无法收回的风险,且后续即便公司采取诉讼、仲裁等法律手段主张自身合法权利,仍将面临法律程序周期长、司法执行难度大、补偿义务人无实际可供执行财产等诸多现实障碍,进一步加剧了补偿款项及股票无法收回的可能性。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八)海外钒矿收购及开发相关事项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拟以100万美元收购南非NORTH WEST VANADIUM PROPRIETARY LIMITED 51%股权事项已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但本次交易尚未完成,仍存在多项重大前置实施条件,公司拥有自协议签署之日起60天的独家尽职调查期,本次交易还需完成中国境外投资相关审批、备案或登记程序,且取得南非矿业主管部门就目标公司控制权变更出具的批准,任一条件未满足均可能导致本次交易终止。本次交易标的仅取得钒钛磁铁矿专属勘探权,尚未取得采矿权,距离实现商业开采并产生经济回报存在一定时间周期,且标的公司目前无营业收入、处于亏损状态,未来盈利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市场中关于该事项能"快速为公司带来业绩增长"的传闻与实际情况不符。同时,该项目属于海外业务,后续面临海外矿业监管、政策法规、环境保护等多重境外经营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相关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铟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9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科技")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目前及未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以下合称"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合作方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不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综合授信额度项下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及贴现、保函、票据池、信用证、融资租赁、外汇衍生产品等,该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同意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2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9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亿元;在前述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各主体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对同一授信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在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总额度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裁办公会审批具体授信及担保事宜、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向子公司、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经合法授权的代理人办理授信和担保事宜。本次授权事项的授权期限与本次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议案有效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1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号)、《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号)。

二、授信及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广东恒润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光电")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以下简称"东莞银行东莞分行")签署的《授信额度合同》,恒润光电向东莞银行东莞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额度,其中敞口额度人民币3,000万元,期限2年。同时,公司与东莞银行东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为恒润光电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向东莞银行东莞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任一时点公司向东莞银行东莞分行提供担保的融资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子公司湖北长江万润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半导体")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武汉分行")签署的《额度贷款合同》,万润半导体向广发银行武汉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贷款,期限自上述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7年2月2日止。同时,公司与广发银行武汉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按持股比例(即90%)为万润半导体本次申请贷款向广发银行武汉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任一时点公司向广发银行武汉分行提供担保的融资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90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同时,万润半导体其余股东也都按各自持股比例为万润半导体本次申请贷款向广发银行武汉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授信和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并已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广东恒润光电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5月17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0,3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西二路2号

法定代表人:刘平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系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LED元器件封装和照明应用业务。

恒润光电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064,922,884.29	945,361,462.36
负债总额(元)	661,513,645.60	578,405,797.57
净资产(元)	403,409,238.69	366,955,664.79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522,329,221.64	434,199,432.64
利润总额(元)	39,268,803.39	21,578,735.68
净利润(元)	36,453,573.90	21,375,884.50

上述被担保人无外部评级,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担保人:湖北长江万润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年12月13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建设二路1号武钢数字大厦9F

法定代表人:刘源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90%股权;其他股东合计持有10%股权,系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半导体存储器业务。

万润半导体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472,184,169.89	132,055,072.27
负债总额(元)	471,295,597.26	97,546,191.35
净资产(元)	888,572.69	34,508,880.92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529,309,813.06	127,610,683.96
利润总额(元)	-38,735,954.67	-3,071,902.99
净利润(元)	-33,620,308.23	-491,119.08

上述被担保人无外部评级,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东莞银行东莞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债务人:广东恒润光电有限公司

保证人: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公司与广发银行武汉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债务人:湖北长江万润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人: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处于有效期内的担保总额为31.20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6.25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5.7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元。

上述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六、备查文件

《授信额度合同》《额度贷款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盛新锂能 公告编号:2026-016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遂宁盛新锂业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遂宁盛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遂宁盛新")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洪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借款,期限不超过24个月。2026年3月24日,公司与工商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分别于2026年2月4日、2026年2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在下属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及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其中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10亿元。

遂宁盛新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低于70%,公司本次为遂宁盛新提供2亿元的担保额度后,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的可用担保额度为108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遂宁盛新的担保总额(不含本次担保)为127,720.94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范围内,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遂宁盛新锂业有限公司

住 所:四川射洪经济开发区锂电高新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米永强

成立日期:2019年7月9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遂宁盛新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万元,公司直接持有其100%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遂宁盛新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7,783.58	332,686.72
负债总额	264,755.17	143,866.07
净资产	193,028.41	188,820.66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5,153.21	266,751.46
净利润	4,055.52	4,799.66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遂宁盛新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乙方):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甲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洪支行

债务人:遂宁盛新锂业有限公司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情况。

四、本次担保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遂宁盛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且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开展公司业务的基础之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为人民币422,967.66万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5.1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盛新锂能 公告编号:2026-017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进行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深圳市盛屯汇泽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汇泽")的通知,获悉盛屯汇泽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00万股股份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6年3月24日,盛屯汇泽将其所持有的200万股公司股份质押给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区支行。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盛屯汇泽	是	2,000,000	3.68%	0.22%	否	否	2026年3月24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区支行	融资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57,777,005	6.31%	42,179,458	73.00%	4.61%	0	0%	0	0%
深圳市盛屯汇泽贸易有限公司	54,282,267	5.93%	48,580,000	89.50%	5.31%	0	0%	0	0%
深圳市盛屯益兴科技有限公司	29,908,029	3.27%	0	0%	0%	0	0%	0	0%
厦门屯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25,452	2.25%	0	0%	0%	0	0%	0	0%
姚炯英	18,000,000	1.97%	3,640,000	20.22%	0.40%	0	0%	0	0%
福建省盛屯贸易有限公司	8,586,525	0.94%	8,586,525	100%	0.94%	0	0%	0	0%
姚瑞杰	7,981,635	0.87%	0	0%	0%	0	0%	0	0%
深圳市盛屯稀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784,711	0.85%	0	0%	0%	0	0%	0	0%
深圳市盛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	0.38%	3,500,000	100%	0.38%	0	0%	0	0%
合计	208,445,624	22.77%	106,485,983	51.09%	11.63%	0	0%	0	0%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33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6.38%,占公司总股本的1.45%,对应融资余额为19,4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025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4.51%,占公司总股本的3.30%,对应融资余额为56,9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均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3、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股份质押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603 证券简称:立昂技术 公告编号:2026-017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葛良娣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了《关于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公司股东、董事葛良娣女士计划在上述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本,下同)的0.4345%。

公司于近日收到葛良娣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葛良娣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完成,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约定的股数,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葛良娣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3月11日	11.1391	600,000	0.1304%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3月12日	11.0902	100,000	0.0217%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3月18日	11.3703	820,000	0.1781%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3月24日	11.4878	480,000	0.1043%
	合计		11.3151	2,000,000	0.4345%

注:1、本公告中,占总股本的比例均以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460,298,196股计算。

2、葛良娣女士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权益分派取得的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葛良娣	合计持有股份	27,908,689	6.0632	25,908,689	5.628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977,172	1.5158	4,977,172	1.0813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931,517	4.5474	20,931,517	4.547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葛良娣女士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葛良娣女士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葛良娣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葛良娣女士减持计